附件 6

境外工程钱江杯考核认定条件

一、推荐要求 1.被推荐的工程应具备以下条件：

(1) 浙江省企业在境外承建的工程；

(2) 采用中国工程技术标准；

(3) 符合《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 (优质工程) 考核认定 办法》《2023 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 (优质工程) 考核认 定细则》要求。

2. 申报项目的应提供建设方出具的关于工程质量和使用情 况的书面意见，原则上还需提供申报工程所在地中国大使馆经 济商务参赞处出具的书面意见。

二、推荐名额及考核推荐程序

1.境外工程参评“钱江杯”名额不限，不占指标。 由项目建 设单位或施工单位向企业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 (或省相关部 门) 申报。

2.企业所在地建设主管部门 (或省相关部门) 审核符合境 外工程钱江杯申报条件后推荐至我厅。